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4-070

债券代码：128133

债券简称：奇正转债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以通讯形式召开；

2、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信息等方式发出；

3、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凯列先生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见2024年12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西藏奇正藏药营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2024年12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本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暨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票据池业务，其中公司为子公司票据池质押融资担保额度18,000万元；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详见2024年12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暨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本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特别分红预案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等相关政策精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提振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定特别分红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特别分红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见2024年12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特别分红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陈宏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陈宏艳女士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陈宏艳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4766012

传真：010-84766081

电子邮箱：qzzy@qzh.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叶青大厦D座7层

邮编：100102

陈宏艳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详见2024年12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监事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5年1月15日下午14:30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叶青大厦D座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见2024年12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7)。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件：

陈宏艳，女，198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曾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经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陈宏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宏艳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